(上接B091版)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725,713,431.80	725,713,431.80
差旅业务费	221,197,943.56	221,197,943.56
售后服务费	131,429,058.03	131,429,058.03
市场推广费	89,905,812.76	89,905,812.76
运输费	36,673,843.20	36,673,843.20
租赁物业费	30,935,823.86	30,935,823.86
办公通讯费用	14,630,007.78	14,630,007.78
授权服务费	6,474,011.56	6,474,011.56
折旧摊销费	5,300,164.02	5,300,164.02
水电费	2,775,384.35	2,775,384.35
其他	1,714,446.19	1,714,446.19
股份支付		22,069,921.78
合计	1,266,749,927.11	1,288,819,848.89

5、附注五 4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126,258,509.97	126,258,509.97
折旧摊销费	38,974,932.84	38,974,932.84
办公通讯费用	17,582,054.33	17,582,054.33
差旅业务费	17,455,405.21	17,455,405.21
其他	9,559,012.75	9,559,012.75
租赁物业费	9,555,261.69	9,555,261.69
水电费	1,171,469.66	1,171,469.66
股份支付		2,539,017.55
研发费用	969,714,085.65	981,237,319.15
合计	1,190,270,732.10	1,204,332,983.15

其中: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707,840,506.62	707,840,506.62
研究开发费	146,424,640.46	146,424,640.46
折旧摊销费	51,803,386.51	51,803,386.51
差旅业务费	28,816,622.45	28,816,622.45
租赁物业费	22,546,195.89	22,546,195.89
办公通讯费用	6,137,798.45	6,137,798.45
水电费	5,427,140.66	5,427,140.66
其他	717,794.61	717,794.61
股份支付		11,523,233.50
合计	969,714,085.65	981,237,319.15

6、附注五 48.所得税费用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利润总额	746,091,324.32	709,959,151.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6,522,831.09	177,489,787.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919,461.88	-73,306,244.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60,160.47	21,379,986.39

7、附注五 50.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0,032,172.44	663,899,999.61
其他(递延收益)	18,685,363.38	54,817,536.21

8、附注十五、补充资料

1.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851,784.80	34,851,78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743,329.12	61,743,329.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4,556,077.72	14,556,077.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81,039.00	1,181,03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0,245.80	2,320,245.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132,172.83
合计	114,652,476.44	78,520,303.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56,241.15	22,656,241.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75,030.80	670,178.36
合计	73,621,204.49	55,193,884.10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017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更正前)	每股收益(更正前)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4%	0.8528	0.85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4%	0.7199	0.7199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更正后)	每股收益(更正后)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4%	0.8195	0.8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4%	0.7199	0.7199

(二)2018年更正财务报表附注披露

1、附注五 (十三)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更正前)		本期减少(更正前)		期末余额
		内部研发形成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一、费用化研发项目		1,041,113,687.46			1,041,113,687.46	
二、资本化研发项目	19,022,826.11	30,030,720.99		27,861,752.87		21,191,794.23
虚拟现实云娱乐交互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	11,972,679.11	9,219,115.12				21,191,794.23
升腾服务机器人	7,050,147.00	20,811,605.87		27,861,752.87		
合计	19,022,826.11	1,071,144,408.45		27,861,752.87	1,041,113,687.46	21,191,794.23

研究开发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更正后)		本期减少(更正后)		期末余额
		内部研发形成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一、费用化研发项目		1,048,731,556.59			1,048,731,556.59	
二、资本化研发项目	19,022,826.11	30,030,720.99		27,861,752.87		21,191,794.23
虚拟现实云娱乐交互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	11,972,679.11	9,219,115.12				21,191,794.23
升腾服务机器人	7,050,147.00	20,811,605.87		27,861,752.87		
合计	19,022,826.11	1,078,762,277.58		27,861,752.87	1,048,731,556.59	21,191,794.23

2、附注五 (二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更正前)	本期增加(更正前)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更正前)
资本溢价	681,512,132.52			681,512,132.52
其他资本公积	23,155,557.57		19,001,010.75	4,154,546.82
合计	704,667,690.09		19,001,010.75	685,666,679.34

项目	期初余额(更正后)	本期增加(更正后)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更正后)
资本溢价	681,512,132.52			681,512,132.52
其他资本公积	41,582,877.96	17,167,918.70	19,001,010.75	39,749,785.91
合计	723,095,010.48	17,167,918.70	19,001,010.75	721,261,918.43

3、附注五 (三十)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更正前)	本期金额(更正后)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40,325,268.56	1,721,897,948.1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0,325,268.56	1,721,897,948.1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1,302,345.68	564,134,426.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607,922.44	34,607,922.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7,492,041.70	87,492,041.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99,527,650.10	2,163,932,411.01

4、附注五 (三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679,129,755.23	679,129,755.23
差旅业务费	219,174,456.28	219,174,456.28
售后服务费	117,898,550.05	117,898,550.05
市场推广费	95,586,978.46	95,586,978.46
运输费	42,213,228.28	42,213,228.28
租赁物业费	37,777,325.93	37,777,325.93
办公通讯费用	13,174,504.96	13,174,504.96
折旧摊销费	5,456,807.72	5,456,807.72
授权服务费	4,847,466.12	4,847,466.12
水电费	2,640,204.72	2,640,204.72
其他	1,939,157.70	1,939,157.70
股份支付		23,368,328.28
合计	1,219,838,435.45	1,243,206,763.73

5、附注五 (三十四)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137,590,632.44	137,590,632.44
折旧摊销费	33,982,383.56	33,982,383.56
差旅业务费	17,057,012.01	17,057,012.01
办公通讯费用	12,677,755.35	12,677,755.35
其他	12,353,840.13	12,353,840.13
租赁物业费	11,372,234.04	11,372,234.04
水电费	1,463,995.11	1,463,995.11
股份支付		2,676,548.61
合计	226,497,852.64	229,174,401.25

6、附注五 (三十五)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760,548,072.75	760,548,072.75
直接投入费用	102,281,209.03	102,281,209.03
折旧摊销费	51,816,125.44	51,816,125.44
租赁物业费	34,288,268.05	34,288,268.05
差旅业务费	29,256,300.30	29,256,300.30
检验测试费用	14,291,432.98	14,291,432.98
办公通讯费用	7,904,969.51	7,904,969.51
水电费	5,438,130.19	5,438,130.19
其他研发支出	35,289,179.21	35,289,179.21
股份支付		7,617,869.13
合计	1,041,113,687.46	1,048,731,556.59

7、附注五 (四十三)所得税费用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利润总额	868,713,880.00	835,051,133.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7,178,470.00	208,762,783.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478,511.68	-69,112,237.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346,689.73	17,396,101.63

8、附注五 (四十五)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8,746,740.05	795,083,994.03
其他		33,662,746.02

9、附注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3,324,527.79	93,324,52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425,099.99	116,425,099.9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5,381,765.81	15,381,765.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8,059.47	2,698,059.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6,422.56	-29,666,323.46
合计	231,825,875.62	198,163,129.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500,059.33	48,500,059.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955,980.98	41,461,153.66
合计	125,369,835.31	108,201,916.61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018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更正前)	每股收益(更正前)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1%	0.9966	0.99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6%	0.7817	0.7817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更正后)	每股收益(更正后)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1%	0.9672	0.96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6%	0.7817	0.7817

(三)2019年更正财务报表附注披露

1、附注五 (十七) 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更正前)		本期减少金额(更正前)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一、费用化项目		1,206,222,309.11			1,206,222,309.11	
二、资本化项目	21,191,794.23	29,326,543.47		24,351,443.23		26,166,894.47
虚拟现实云娱乐交互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	21,191,794.23	3,159,649.00		24,351,443.23		
超高清数字音视频云服务终端及联网平台的建设		9,759,526.65				9,759,526.65
升腾智慧刷脸支付终端P20		16,407,367.82				16,407,367.82
合计	21,191,794.23	1,235,548,852.58		24,351,443.23	1,206,222,309.11	26,166,894.47

研究开发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更正后)		本期减少金额(更正后)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一、费用化项目		1,217,735,507.08			1,217,735,507.08	
二、资本化项目	21,191,794.23	29,326,543.47		24,351,443.23		26,166,894.47
虚拟现实云娱乐交互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	21,191,794.23	3,159,649.00		24,351,443.23		
超高清数字音视频云服务终端及联网平台的建设		9,759,526.65				9,759,526.65
升腾智慧刷脸支付终端P20		16,407,367.82				16,407,367.82
合计	21,191,794.23	1,247,062,050.55		24,351,443.23	1,217,735,507.08	26,166,894.47

2、附注五 (三十三)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更正前)	本期增加(更正前)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更正前)
资本溢价	681,512,132.52			681,512,132.52
其他资本公积	4,154,546.82	778,800.55		4,933,347.37
合计	685,666,679.34	778,800.55		686,445,479.89

项目	期初余额(更正后)	本期增加(更正后)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更正后)
资本溢价	681,512,132.52			681,512,132.52
其他资本公积	39,749,785.91	18,163,646.68		57,913,432.59
合计	721,261,918.43	18,163,646.68		739,425,565.11

3、附注五 (三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更正前)	本期金额(更正后)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99,527,650.10	2,163,932,411.0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17,318.77	-717,318.77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98,810,331.33	2,163,215,092.2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1,313,601.66	593,928,755.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654,566.13	47,654,566.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160,830.58	64,160,830.5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98,308,536.28	2,645,328,451.06

4、附注五 (三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911,338,216.18	911,338,216.18
差旅业务费	216,934,426.34	216,934,426.34
售后服务费	114,840,184.23	114,840,184.23
市场推广费	100,542,665.59	100,542,665.59
运输费	42,498,360.83	42,498,360.83
租赁物业费	40,170,856.44	40,170,856.44
办公通讯费用	15,776,130.44	15,776,130.44
折旧摊销费	4,691,754.44	4,691,754.44
授权服务费	4,239,898.26	4,239,898.26
其他	2,915,590.12	2,915,590.12
股份支付		19,414,412.26
合计	1,453,948,082.87	1,473,362,495.13

5、附注五 (四十)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166,967,002.44	166,967,002.44
折旧摊销费	41,528,145.26	41,528,145.26
办公通讯费用	19,398,588.76	19,398,588.76
差旅业务费	19,287,971.83	19,287,971.83
租赁物业费	14,097,688.57	14,097,688.57
其他	14,297,777.20	14,297,777.20
股份支付		3,160,485.72
合计	275,577,174.06	278,737,659.78

6、附注五 (四十一)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人工费用	935,726,588.01	935,726,588.01
直接投入费用	89,134,893.27	89,134,893.27
租赁物业费	56,219,990.75	56,219,990.75
折旧摊销费	39,512,180.72	39,512,180.72
差旅业务费	28,977,370.33	28,977,370.33
检验测试费用	17,577,090.27	17,577,090.27
办公通讯费用	7,401,688.03	7,401,688.03
其他研发支出	31,672,507.73	31,672,507.73
股份支付		11,513,197.97
合计	1,206,222,309.11	1,217,735,507.08

7、附注五 (五十一)所得税费用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利润总额	862,239,712.15	828,151,616.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559,928.04	207,037,904.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529,505.20	-78,120,695.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90,515.76	15,503,730.15

8、附注五 (五十三)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4,161,346.37	820,073,250.42
其他	13,715,924.96	47,804,020.91

9、附注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更正前)	本期发生额(更正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2,081.24	-5,542,08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692,976.54	112,692,976.5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0,614,346.81	10,614,346.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6,432.50	726,432.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69,821.09	27,669,821.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190,245.25	-49,278,341.20
合计	130,971,250.45	96,883,154.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062,973.27	20,062,973.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847,874.25	26,144,624.43
合计	68,060,402.93	50,675,556.8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019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更正前)	每股收益(更正前)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9%	1.0481	1.0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6%	0.9314	0.9314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更正后)	每股收益(更正后)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5%	1.0183	1.01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6%	0.9314	0.9314

(四)2020年半年度更正财务报表附注披露

1、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附注七 3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更正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更正前)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1,512,132.52			681,512,132.52
其他资本公积	4,933,347.37			4,933,347.37
合计	686,445,479.89			686,445,479.89

项目	期初余额(更正后)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更正后)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1,512,132.52			681,512,132.52
其他资本公积	57,913,432.59			57,913,432.59
合计	739,425,565.11			739,425,565.11

2、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附注七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更正前)	本期(更正后)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8,308,536.28	2,645,328,451.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496,572.10	-4,496,572.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3,811,964.18	2,640,831,878.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58,257.64	68,558,257.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160,830.58	64,160,830.5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8,209,391.24	2,645,229,306.02

五、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四)会计师事务所说明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4月28日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出具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说明的审核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1590235号),经审核鉴证,会计师认为:星网锐捷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星网锐捷前期会计差错及追溯调整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1-09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已披露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3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696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500万元,因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为16,19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6、临2020-55)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情况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发展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公司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的测算,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如下:

单元: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等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6,433.83	221.00	6,212.83
合计			6,433.83	221.00	6,212.83

注1:由于关联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息集团”)旗下控股子公司数量众多,公司与其关联方发生预计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因此公司将以上关联人的同一实际控制人信息集团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超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部分的金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关系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经营范围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宿利南	763869.977374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信息集团持有本公司26.50%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信息集团	99,461,999,620.32	29,651,517,045.27	31,788,250,061.97	147,076,817.31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以往关联交易付款正常,未出现过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并且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事项向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独立董事亦对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经过与公司沟通以及认真审阅资料,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宿利南、黄爱武回避表决,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项议案由其他9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1-1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网锐捷”)及控股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与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云联”)、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云宝”)、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元智”)、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米网络”)、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城”)及旗下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分别签署购买材料、提供劳务、销售产品等合同,预计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550万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对2021年度市场情况的判断,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5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等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500	221.26	6,433.83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0	0	0.38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90	8.62	128.06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500	1.81	834.52
	小计			3,200	231.68	7,396.79
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从关联人接受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5	0	0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从关联人接受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65	0	51.94
	小计			70	0	51.94
向关联人采购固定资产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固定资产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000	0	0
	小计			1,000	0	0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产品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6400	3.2	514.56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700	109.79	400.12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	0.43	2.04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0	13.83	109.02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60	8.32	43.3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注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5800	550.82	3,142.99
	小计			13,180.00	686.4	4,212.0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技术服务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技术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30	0.93	12.07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技术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0	0.62	149.33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技术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00	218.21	1,386.37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技术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40	3.56	17.74
	小计			2,270.00	223.32	1,565.51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380	84.55	424.64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提供水电、物业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50	18.74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80	12.78	47.83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水电、物业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	1.05	
	小计			630	117.11	472.46
租赁关联人房屋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租赁关联人房屋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0	25.2	138.17
	小计			200	25.2	138.17
合计	/	/	/	20,550.00	1283.71	13,836.90

注1:由于关联人信息集团旗下控股子公司数量众多,公司与其关联方发生预计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因此公司将以上关联人的同一实际控制人信息集团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注2:由于关联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数量众多,公司与其关联方发生预计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因此公司将以上关联人的同一实际控制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1、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等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6,433.83	221	0%	2811.24%	详见公司1、2020年3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6);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0.38	40	0%	-99.05%	2、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55);3、2021年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对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128.06	179.5	0%	-28.66%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834.52	1,367.00	0%	-38.95%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0	20	0%	-100.00%	
	小计		7,396.79	1,827.50	0%	304.75%	
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从关联人接受服务	–	30	0%	-100.00%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从关联人接受服务	51.94	200	0%	-74.03%	
	小计		51.94	230	0%	-77.42%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产品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产品	514.56	5,579.00	0%	-90.78%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400.12	608.5	0%	-34.25%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2.04	50	0%	-95.92%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	109.02	372	0%	-70.69%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	43.3	113	0%	-61.68%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注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3,142.99	5,000.00	0%	-37.14%	
	小计		4,212.02	11,722.50	0%	-64.0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	12.07	109	0.07%	-88.93%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	149.33	190	0.85%	-21.41%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	1,386.37	1,300.00	7.85%	6.64%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	17.74	30	0.10%	-40.86%	
	小计		1,565.51	1,629.00	8.87%	-3.90%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向关联人租赁房屋、水电、物业服务	424.64	504	16.83%	-15.75%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水电、提供服务	47.83	58	1.90%	-17.54%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	5	0.00%	-100.00%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	10	0.00%	-100.00%	
	小计		472.46	577	18.73%	-18.12%	
租赁关联人房屋、接受物业服务	信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注1)	租赁关联人房屋	138.17	210	2.37%	-34.21%	
	小计		138.17	210	2.37%	-34.21%	
合计	/	/	13,836.90	16,196.00	/	-14.5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测算,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相关说明

(1)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0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已于2020年12月同意批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0年与关联人睿云联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万元。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实际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总经理办公会授权审批金额。

(2)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发展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公司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的测算,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进行确认的议案》,确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0年与关联人信息集团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6,433.83万元,超出金额为6,212.8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关系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经营范围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宿利南	763869.977374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创业园伟业楼北楼104K室	魏和文	5,00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整机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南江滨西大道198号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地下一层东区办公中心A-029号(自贸试验区内)	刘灵辉	4744.897812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经济贸易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大道618号星网锐捷科技园22楼3层	阮加勇	3,000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生产;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集成;计算机设备、软件及其附属设备的销售、安装、租赁;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星发路8号	林腾蛟	405007.3315	对外贸易(不含国家禁止、限制的商品和技术);电力生产,代购代销电力产品和设备;电子通信技术开发,生物技术产品开发,农业及综合技术开发;基础设施开发、房地产开发;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重油(不含成品油)、润滑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化肥的销售;对医疗业的投资及管理;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浦下村后门里122号085室(自贸试验区内)	郑宏	3,600	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应用;自动识别和标识系统开发及应用;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国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区域范围:福州市、厦门市)(有效期至2020年11月23日);智能化物流系统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经营租赁;其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零售;信息安全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电子结算系统开发及应用;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信息集团持有本公司26.50%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睿云联的董事杨坚平系公司董事;凯米网络董事郑维宏系公司董事;星网元智法定代表人阮加勇系公司董事;阳光城法定代表人林腾蛟系公司董事;腾云宝的董事杨坚平系公司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信息集团	99,461,999,620.32	29,651,517,045.27	31,788,250,061.97	147,076,817.31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阳光城	352,301,853,054.58	30,693,031,982.08	82,171,244,467.28	5,220,293,395.12
睿云联	112,167,711.88	72,473,526.70	143,591,099.99	26,093,365.25
凯米网络	228,610,249.83	197,064,006.05	100,980,148.30	18,576,425.63
星网元智	18,613,415.79	16,018,853.50	12,053,710.11	184,148.94
腾云宝	14,212,298.62	9,531,321.64	5,426,649.82	106,904.90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以往关联交易付款正常,未出现过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购买材料、提供劳务、销售产品等。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并且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向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独立董事亦对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经过与公司沟通以及认真审阅资料,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所作的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经营所需,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宿利南、黄爱武、阮加勇、林腾蛟、杨坚平、郑维宏回避表决,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项议案由其他5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意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1-11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该议案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闲置资金情况

年末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货款回收,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存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货币资金余额21.01亿元。

二、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2.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或低风险、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较好的短期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情形,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

4.投资期限

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资金状况和投资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5.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的为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使用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投资。

本投资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6.前次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收益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理财收益金额	资金类型	公告日期	公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编号
1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2200	2019.1.30	2020.1.30	2200	72.84	自有资金	2019.1.30	临2019-03
2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10000	2020.1.10	2020.4.9	10000	93.7	自有资金	2020.1.10	临2020-03
3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2000	2020.1.6	2020.3.9	2000	12.43	自有资金	2020.1.7	临2020-02
4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5000	2020.1.6	2020.4.7	5000	46	自有资金	2020.1.7	临2020-02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或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各控股子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保本型或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理财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用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1-12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林宝明先生。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42名、注册会计师330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30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8,438.6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198.2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6,233.72万元。2020年度为4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纺织服装、服饰业等)、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5,568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航晖,注册会计师,1995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金牌橱柜、七匹狼、凤竹纺织、星网锐捷、浔兴股份等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海,注册会计师,2004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三年签署和复核了浔兴股份、星网锐捷等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佳佳,注册会计师,2011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三年签署和复核了星网锐捷、金牌橱柜、岭南股份等超过1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陈航晖、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海、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佳佳,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陈航晖、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海、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佳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85万元(含税),2020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200万元(含税),系按照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三)本所认定应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 4月28日召开2021年第十九次审计委员会会议,认为华兴所在2020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基本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华兴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并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0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因此同意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并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 2021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四)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1-13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的会计准则进行变更。

2、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更内容包括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旧准则的衔接规定,新租赁准则允许企业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结合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剩余租赁付款额现值确认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进行必要调整确认。采用该方法,不会影响公司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

三、董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